

有關休閒需求和休閒體驗的研究，也是國內近幾年來休閒教育者所關注的研究題材(陳彰儀，民78；林東泰，民81a，民81b)。

第三章 研究方法

壹、研究架構

根據前述研究目的，本研究係以台北都會地區成人與青少年的休閒認知與態度為重點，而從社會科學角度來看，吾人可以理解個人的人口特質將對個人的休閒認知與態度具有影響作用，所以本研究基本上認為一個人的人口特質會影響他的休閒認知，進而透過他的休閒認知去影響他的休閒態度，而且更進一步影響他的休閒行為。同時，我們也可以深切理解到我國整個社會情境(context)---包括文化的、歷史的、社會的、經濟的等組構而成的休閒文化也會影響一個人的休閒認知與態度甚至休閒行為，當然當前社會所提供的休閒環境本身就深刻影響了我們的休閒認知、休閒態度、以及休閒行為。

所以，依據以上這些理念，若想要全方位地探究國人的休閒行為，應該按照以下研究架構逐一深入探究我國休閒文化對國人休閒認知和休閒態度的影響，以及當前都會地區休閒設施對成人和青少年可能產生的在認知與態度上的影響，最後才是這些諸多的「前項」與「中介變項」，對休閒行為這個「後項」的作用，如下圖一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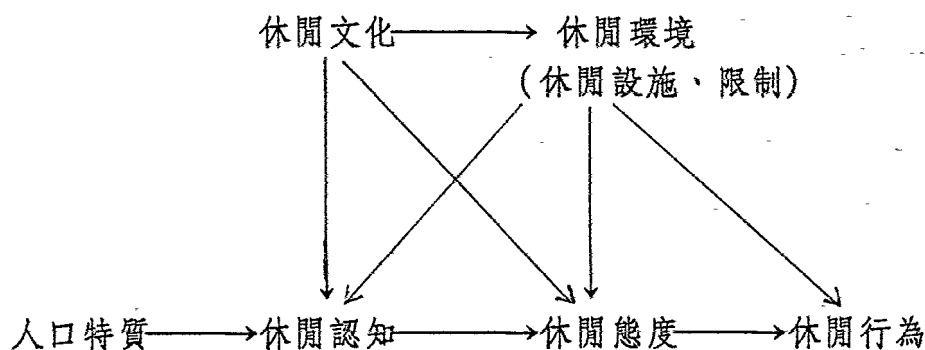


圖1：我國休閒行為研究的基本研究架構

但是，由於研究經費、研究人力、研究時間等的限制，本研究只能縮小研究範圍，把研究重點擺在台北都會地區成人與青少年的休閒認知與休閒態度兩者關係的最根本研究，以做為後續研究的起點，因此本研究的研究架構如下圖二所示：

人口特質——→休閒認知——→休閒態度——→休閒行為

圖2：台北都會區成人與青少年休閒認知與態度研究架構

貳、研究假設

根據以上所陳述的研究目的和研究架構，本研究的幾個重要研究問題為：

- 一、台北都會地區成人與青少年平時、週末、和放長假的休閒行為為何？在這些不同時間，他們最想要從事的休閒行為又為何？
- 二、台北都會地區成人和青少年對於他們生活周遭的休閒設施滿足程度如何？
- 三、台北都會地區成人的休閒認知與休閒態度的內涵為何？
- 四、台北都會地區青少年的休閒認知與休閒態度的內涵為何？
- 五、台北都會地區成人和青少年的人口結構與其休閒行為有何關聯？

參、研究對象與範圍

本研究固然名為「都會地區成人與青少年休閒認知與態度之研究」，但是實在因為研究時間、研究經費、研究人力等等的限制，無法全面涵蓋整個台灣地區的台北、台中、高雄等幾個都會地區，而只能以台北都會地區做為研究範圍。而另一方面，則是因為台北都會地區的不良休閒場所最多，對青少年的誘惑最大，正也是全國關心青少年問題的焦點所在，所以本研究就設定台北都會地區做為研究範疇。

台北都會地區的幅員非常廣大，加上近年來的台北市鄰近地區的快速發展，許多與台北市相鄰的台北縣轄市鎮，幾幾乎乎與台北市成為了「生命共同體」、「生活共同圈」了。因此，在界定「台北都會地區」遂成了一個相當困難的工作，但以本研究的基本目的而言，「台北都會地區」的範圍誠非本研究的重點所在，無法深入探討如何準確判定它應該包括或不應該包括那些地區和城鎮。

本研究的研究對象是台北都會地區成人及青少年，所以研究範圍包括了整個大台北都會地區，而不僅限於台北市的青少年而已，至於台北都會地區如何界定，誠非本研究要旨，本研究在決定研究範圍時，其主要考量點是與台北都會生活類似，與整個台北都會地區具有共同的生活圈的週圍城市，這些地區的青少年擁有相類似的休閒環境等因素為主要考量。因此，所謂「台北都會地區」也者，本研究遂採取了一個最簡易的界定方法，只要是台北市鄰近的台北縣政府所轄的縣轄市，都包括在內。因此，根據這個界定，本研究所謂的「台北都會地區」就包括了台北市、新店市、永和市、中和市、三重市、板橋市、新莊市等地。

以上所界定的這些地區的成人和青少年，就是本研究的對象。但是在青少年方面，由於在業或不在學的青少年，相當難以取得這些樣本，即使取得，亦難以取得具有代表性的樣本，所以，在各種研究限制的情境之下，本研究所謂的青少年只限於在學的青少年。因此，在未來的推論上，也難以概括到這些在業或不在學的都會地區青少年。

肆、抽樣方法

由於本研究的對象包括了成人和青少年兩種不同族群，而這兩個族群的生活方式大不相同，所以為了能夠抽取各具代表性的樣本，本研究就依這兩種樣本的特性，採取了兩種不同的抽樣方法。

在成人方面的抽樣方法，是在上述界定的「台北都會地區」內的地區，即包括台北市以及六個台北縣轄市如板橋市、三重市、新莊市、新店市、永和市、中和市，在這些都會地區內以電話號碼簿為抽樣總體，依系統抽樣方法，抽取受訪樣本。

本研究的抽樣方法是採取兩階段抽樣方法，第一階段採取系統隨機抽樣(systematic sampling)，根據電話號碼簿，依「隨機撥號」方式(random digit dialing)，在抽出的願始電話號碼的尾碼加一，以期抽得沒有登錄號碼的電話戶，抽取最具有代表性之樣本戶。第二階段則在受訪樣本戶中，再依「戶中取樣」(selection within households)的方法，在每一個樣本戶中取得具有代表性的受訪者做為本調查的受訪對象。所以，第二階段的抽樣就包括受訪者的性別和年齡的控制，使得所抽取的受訪樣本與台北都會地區的人口結構相符。

至於成人樣本數，訂在信賴水準為百分之九十五、估計誤差不超過3%的情況下，樣本數為1067人。調查結果，實際有效樣本為1060人，由於減少數量有限，估計誤差基本上沒有變動。

在青少年方面，對於青少年的定義，本研究把它界定在年滿十二歲至十八歲之間的青少年，但是由於研究時間與研究經費的限制，本研究只限於對在學青少年進行調查研究，對於就業或失學的青少年只好暫時擱置無法包括在本研究之中。所以，本研究就以上述界定的「台北都會地區」內的台北市及其鄰近的六個縣轄市的在學青少年做為抽樣總體。

至於抽樣方法，則採取分層叢集抽樣法，分別在台北市及上述六個台北縣轄市，依專科學校、高中高職、國中初中三個層級，控制男女性別比例，到各個學校去進行問卷調查工作。去各個學校進行問卷調查之前，都事先徵得任課老師的同意並向任課老師說明本研究的主旨，獲得老師們的協助。抽樣結果，共計有效樣本為 2183 人，這些樣本分配為：台北市中山國中 (25 人)、金華國中 (81 人)、南門國中 (52 人)、中正國中 (101 人)、實踐國中 (33 人)、景美國中 (35 人)、成淵國中 (70 人)、龍山國中 (43 人)、士林國中 (79 人)、石牌國中 (66 人)、竹林國中 (47 人)、新興國中 (44 人)、台北縣的海山國中 (66 人)、重慶國中 (113 人)、板橋國中 (39 人)、明志國中 (106 人)、碧華國中 (78 人)、新莊國中 (45 人)、南港高工 (44 人)、協和工商 (35 人)、稻江護家 (46 人)、松山工農 (27 人)、稻江高商 (27 人)、泰北高中 (80 人)、南山商工 (78 人)、三重商工 (36 人)、內湖高中 (43 人)、中山女中 (23 人)、成功高中 (66 人)

- 、北一女中 (38 人) 、東山中學 (69 人) 、復興中學 (20 人)
- 、中正高中 (45 人) 、華僑中學 (61 人) 、金陵女中 (55 人)
- 、德明商專 (58 人) 、光武工專 (111 人) 、福和國中 (71 人)
- 、誠正國中 (27 人) 。

本研究是於民國八十一年秋季蒐集調查數據，由訪員攜帶問卷至各校向已同意的任課教師再度解說調查意旨，然後請任課老師在班上施行問卷調查並回收，共計回收有效樣本 2183 份。

伍、統計分析方法

針對不同的研究內容，為求最能夠充分呈現調查結果的意義，將依不同的需要而以不同的統計方法來分析。

在都會地區成人與青少年的休閒活動方面，其目的在於瞭解他們平時及假期的各種休閒活動，因此，百分比即可以明確呈現他們活動內涵。

本研究著重於都會地區成人和青少年休閒認知與休閒態度之深入研究，各個認知與態度層面概都採取態度量表方式來測量，所以，必需以因素分析方法來剖析各個認知與態度的次向度，以便切實瞭解他們的認知與態度。

對於本研究架構的休閒認知與休閒態度都是量表設計，所以都以因素分析方法來撮取最適合的認知與態度因素，然後再檢定各個量表之間的相關程度，為了簡約量表資訊及便於檢定，所以特將各個量表予以洛基轉換(logit transformation)，使每一個量表都轉換成一個數值，即轉換過的百分值，然後再加減一個標準差，使每個因素按 $(0, \mu - \sigma)$ 、 $(\mu - \sigma, \mu + \sigma)$ 、 $(\mu + \sigma, 100)$ 分為高、中、低三個等級，以便做後續的分析。

這些後續分析包括：卡方分析、相關分析、以及迴歸分析等，嘗試透過這些檢定，以更進一步掌握都會地區成人和青少年休閒認知與休閒態度之間的關係。